

证券代码：831736

证券简称：利源捷能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天津利源捷能气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:3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736	利源捷能	2026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海润天睿（天津）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	《2025年公司年度报告及摘要》	√
2.	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3.	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	√
4.	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5.	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6.	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	√

7.	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》	√
8.	《关于续聘天津利源捷能气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 2026-009）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；2、由委托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凭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；3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2 日上午 8:30-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(环外)海泰南道 28 号 C 座 4-102 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电话：022-83750065，联系人：贾红霞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天津利源捷能气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《天津利源捷能气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利源捷能气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6年4月22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